

杨凌示范区消防安全委员会文件

杨消安发〔2023〕11号

杨凌示范区消防安全委员会 关于表扬 2023 年度消防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的通报

杨陵区人民政府，示范区消安委各成员单位，各企业单位：

今年以来，在示范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区各级、各部门、各企业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党工委、管委会关于消防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全面落实党政领导干部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，不断强化行业部门消防安全监管责任，进一步夯实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扎实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、燃气消防安全整治和“平安三秦”百日攻坚等专项行动，全年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

今年以来，全区涌现出了一批消防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，为了表扬先进、树立典型、鼓舞干劲，示范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决定对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等 10 个先进集体和马公昌等 10 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：

一、消防宣传先进集体（10 个）

陕西杨凌万达广场

杨陵派出所

大寨街道办事处

杨陵区应急管理局

陕西国防工业技师学院

杨凌广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

杨凌国际会展中心酒店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

杨凌高新小学

二、消防宣传先进个人（10 名）

马公昌 陕西众兴高科

殷江涛 杨凌中等职业学校

贺立虎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

袁 博 共青团杨陵区委员会

张正俊 杨陵区揉谷人民政府

汝高训 金碧物业有限公司杨凌分公司

王 勇 大唐杨凌热电有限公司
刘 琦 李台街道城市综合管理公司
冯虎军 国营四达机械制造公司杨凌分厂区
柴创国 杨凌示范区卫生健康局

希望受到表扬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，立足岗位，再立新功。全区各级各部门和全体人员要以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为榜样，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、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、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，投身到消防宣传教育工作中来，为实现示范区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

